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特急

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函

梅州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

现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函》（粤工信信软函[2022]11 号）转发你们，请你们按照通知要求进行推荐。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请各单位按照省工信厅要求开展本地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指导申报单位填写《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申报书》（详见附件），并对《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格式的规范性进行严格审查。

二、请各单位于5月13日（星期五）前将《2022年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推荐项目汇总表》（推荐单位盖章）和《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申报书》纸质版（一式4份，其中2份我局报省厅，2份存档）和电子版（可编辑版及加盖公章的PDF版）报送至我局，待我局初审合格后再通知企业完成网上填报。逾期或未按要求报送的，不予受理。

附件：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函

(此页无正文)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5月7日

(联系人：赖传胜、盖云生，电话/传真：2279829，邮箱：
gxjxxh@meizhou.gov.cn。邮寄地址：梅州市江南署前路6号)